
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一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半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期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各种可能对债券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最近一期公司类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7
六、 公司治理情况.....	8
第二节 债券事项.....	9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9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3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8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8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二、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三、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9
五、 资产受限情况.....	20
六、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20
七、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20
八、 负债情况.....	21
九、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十、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21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21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21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
财务报表.....	2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5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巴中经开区、经开区	指	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
实际控制人、巴中市国资委	指	巴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7秦巴新城债01”	指	总额为8亿元的2017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7秦巴新城债02”	指	总额为7亿元的2017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9秦巴新城债01”	指	总额为4亿元的2019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9秦巴新城债02”	指	总额为3.4亿元的2019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托管机构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监管银行、债权代理人、巴中农商行	指	巴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银行、债权代理人、巴中农商行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中市分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偿债账户、专项偿债账户	指	发行人设立的用于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接收、储存及划转的银行账户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法定节假日或报告期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定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休息日和节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中文名称	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秦巴新城
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Qinba Newcity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王弘
注册资本	5,424,000,000.00
实缴资本	1,200,000,00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巴中市 经济开发区置信路 18 号 2 栋 2 单元 401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巴中市 经济开发区置信路 18 号 2 栋 2 单元 40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36600
公司网址(如有)	www.scqbjt.com.cn
电子信箱	854036381@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朱龙轶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四川省巴中市经济开发区置信路 18 号 2 栋 2 单元 401 号
电话	0827-5588308
传真	0827-5588300
电子信箱	854036381@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巴中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其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巴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最近一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王弘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赵彬、刘全平、罗学俊、周志磊

发行人的监事：张扬、魏锐、伏林

发行人的总经理：赵彬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龙轶

五、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1、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2019年以来，公司职能定位未发生改变，是巴中经开区唯一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主要承担了巴中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及配套服务等职能。业务模式一、根据巴中

市人民政府巴府办函〔2013〕35号文件批复，以及巴中市人民政府与公司签订的《关于巴中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框架协议》的约定，巴中市经开区管委会委托发行人对经开区市政道路、公益公用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项目等工程进行全过程代建的委托代建投资业务，经开区管委会通过与发行人签订《委托代建合同》，将拟于当期启动的施工项目批量委托至发行人。发行人作为业主，依据《招标法》，通过招投标方式将工程建设项目分包给其他施工建设公司进行，经过过程控制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工程造价单位进行工程质量验收、产值审计的确认。经发行人代建的项目，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支付给发行人代建项目成本的10%作为委托代建服务收入。业务模式二、PPP模式项目，由公司和社会资本方成立合资公司，负责项目的融资及建设，公司出资比例在10%到30%之间，公司按照在项目公司中出资份额分享收益。此外，公司有部分项目采用自建自营模式及公开招标模式。

2、市政工程承建板块业务

发行人市政工程承建板块业务由子公司市政工程公司承接，市政工程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公路工程总承包三级资质，为项目具体承建及施工方，承担巴中经开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管理工作。具体业务运营模式如下：市政工程公司开工前首先与业主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由市政工程公司购买施工用原材料并组织工人开展施工。在施工过程中，业主按照约定的结算周期进行工程量的结算。工程完工交付后，市政公司与业主进行项目工程款结算。

3、物业管理业务

物业管理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巴中兴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城物管”）负责运营，物业管理的房产主要来源于政府划拨及工程项目形成的经营性房产。

4、商业运营管理业务

商业运营管理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巴中秦巴瑞阳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阳商贸”）负责运营，主要运营内容包括代销销售商品及对市场及商铺等资产进行出租。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按照公司印发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按照公司印发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 64.95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23.40 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 36.03%。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6.4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90 亿元，且共有 5.7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未来一年内面临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到期及回售的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9 秦巴新投 PPN001
3、债券代码	031900130. IB
4、发行日	2019 年 1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2 月 1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2 月 1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2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2.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8.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市场
12、主承销商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不适用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7 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7 秦巴新城债 01、PR 秦投 01
3、债券代码	1780129. IB、127499. SH
4、发行日	2017 年 7 月 6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7 月 7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4.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即2020年起至第七年即2024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中市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限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7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7秦巴新城债02、PR秦投02
3、债券代码	1780160.IB、127529.SH
4、发行日	2017年7月24日
5、起息日	2017年7月25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年7月25日
8、债券余额	4.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91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即2020年起至第七年即2024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中市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限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9秦巴新投PPN002
3、债券代码	031900591.IB
4、发行日	2019年7月29日
5、起息日	2019年7月30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7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0.8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市场
12、主承销商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不适用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非公开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9 秦巴新投 PPN003
3、债券代码	031900927. IB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23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12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0.3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市场
12、主承销商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不适用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 秦巴新城债 01、19 秦投 01
3、债券代码	1980227. IB、152241. SH
4、发行日	2019 年 7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7 月 31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7 月 31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8.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次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26年7月31日，计息期限为2019年7月31日至2026年7月31日；若投资者部分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3年7月31日，计息期限为2019年7月31日至2023年7月31日，未回售部分与放弃回售权情况相同。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巴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限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秦巴新城债02、19秦投02
3、债券代码	1980394.IB、152372.SH
4、发行日	2019年12月25日
5、起息日	2019年12月27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年12月27日
7、到期日	2026年12月27日
8、债券余额	3.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次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26年12月27日，计息期限为2019年12月27日至2026年12月27日；若投资者部分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3年12月27日，计息期限为2019年12月27日至2023年12月27日，未回售部分与放弃回售权情况相同。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巴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限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2019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9秦巴新城债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19 秦巴新城债 01 未到回售日。

债券名称：2019 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9 秦巴新城债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19 秦巴新城债 02 未到回售日。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2017 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 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7 秦投 01、17 秦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具体工作计划，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和安排偿债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到还本付息时间，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完成 2021 年度还本付息。

债券名称：2019 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 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9 秦投 01、19 秦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一、发行人的偿债计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具体工作计划，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一）偿债账户管理

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巴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管银行”）签订了《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偿债账户监管协议》，根据《监管协议》，发行人应在本期债券的每个还本付息日（T 日）前 10 个工作日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向偿

债账户中划入偿债资金。监管银行应依据本协议的约定保管偿债账户内的资金，并监督发行人对该资金只能用于偿还本期债券的本息。监管银行应根据发行人的指令，不晚于T日前2个工作日（T-2个工作日）将当期应付本金和利息划转至本期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指定的账户，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偿债账户内的资金及其孳息仅能根据《募集说明书》及《监管协议》约定用于偿付债券持有人的到期本金及利息。偿债账户内的资金只能以银行存款或银行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于其它任何用途。

（二）具体偿债计划金主要来源于项目建成

发行人将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偿债资后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信息披露等工作。

1、偿债计划人员安排发行人将成立本期债券偿付工作组、安排专门人员负责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自该债券偿付工作组成立之日起，将全面负责本期债券的每期利息支付、到期本金偿还等相关工作，并在需要的情况下负责处理本期债券到期后的偿债后续事宜。

2、偿债计划财务安排针对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和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设立基本财务安排和补充财务安排两个部分，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

（1）基本财务安排

本期债券本息的偿还，将由发行人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执行。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并以日常营运资金为保障。

（2）补充财务安排

在基本财务安排之外，发行人还将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具体包括：充分调动自有资金，变现各类资产筹集资金，以及通过银行贷款等手段融入外部资金。

（三）偿债保证制度性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企业债券市场发展、简化发行核准程序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财金〔2008〕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等中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巴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处理本期债券的相关事务，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债权代理人制度

发行人已聘请巴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签署了《债权代理协议》，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切实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根据《债权代理协议》，债权代理人的主要职责和义务如下：

（一）债权代理人应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宜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债权代理人应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每一付息日、兑付日、回售日、到期日五日前督促发行人按时履行《募集说明书》规定的付息和/或还本的义务。

（三）债权代理人应作为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及其他相关事务。

（四）发行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时，债权代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发行人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五）债权代理人应按照本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债权代理人的职责和义务。

（六）债权代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不得利用作为债权代理人而获取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利益。

三、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为规范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和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债权代理人与发行人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一）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负责召集。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时，债权代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 15 日内发出会议通知，但会议通知的发出日不得早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20 日，并不得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5 日。当有下列事项发生时，应召集并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1、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提供明确认案的；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拟变更、解聘债权代理人或变更债权代理协议的主要内容；4、拟变更、解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偿债账户的监管银行；5、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或者预计出现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的情况；6、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7、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8、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9、发行人、债权代理人或符合条件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10、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11、法律、法规及发行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机构或人士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1、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2、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书面提议召开；3、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 10%以上（含 10%）未偿还总额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提议召开。若债权代理人未能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履行其职责，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

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发行人向债权代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债权代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有权就下列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1、审议发行人提出的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方案的议案，并作出决议；2、审议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的相关解决方案，并作出决议；3、当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发行人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做出决议；4、对变更债权代理人做出决议；5、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做出决议；6、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修改本规则；7、授权和决定债权代理人办理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事宜；8、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19 秦投 01 已完成 2021 年度付息工作，19 秦投 02 尚未到达 2021 年度付息日。2021 年度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80129.IB、127499.SH

债券简称	17 秦巴新城债 01、PR 秦投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规范
募集资金总额	8.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巴中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投入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厂房、配套商业的出租出售收入；巴中经开区兴文镇安置还房建设项目已投入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出售住宅，商铺及车位。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8.00 亿元，其中 4.20 亿元用于巴中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建设项目，0.60 亿元用于巴中经开区兴文镇安置还房建设项目，3.2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4.20 亿元用于巴中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建设项目，0.60 亿元用于巴中经开区兴文镇安置还房建设项目，3.2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	不适用

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80160.IB、127529.SH

债券简称	17秦巴新城债 02、PR秦投 0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规范
募集资金总额	7.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巴中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投入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厂房、配套商业的出租出售收入；巴中经开区兴文镇安置还房建设项目已投入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出售住宅，商铺及车位。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7.00亿元，其中3.50亿元用于巴中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建设项目，0.70亿元用于巴中经开区兴文镇安置还房建设项目，2.8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3.50亿元用于巴中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建设项目，0.70亿元用于巴中经开区兴文镇安置还房建设项目，2.8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80227.IB、152241.SH

债券简称	19秦巴新城债 01、19秦投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规范
募集资金总额	4.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19秦巴新城债 01”债券募集资金总额4.00亿元，“19秦巴新城债 02”债券募集资金3.40亿元，全部用于巴中经开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巴中经开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包含兴文场镇二期和时新棚改项目，截至目前，兴文场镇二期项目已基本完工，安置居民已陆续入住；时新棚改项目正在加快建设中，预计2021年底竣工；截至2020年末，募投项目已投资14.69亿元，占项目总投资96.52%。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亿元，全部用于巴中经开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亿元，全部用于巴中经开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	无

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80394.IB、152372.SH

债券简称	19秦巴新城债02、19秦投0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规范
募集资金总额	3.4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19秦巴新城债01”债券募集资金总额4.00亿元，“19秦巴新城债02”债券募集资金3.40亿元，全部用于巴中经开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巴中经开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包含兴文场镇二期和时新棚改项目，截至目前，兴文场镇二期项目已基本完工，安置居民已陆续入住；时新棚改项目正在加快建设中，预计2021年底竣工；截至2020年末，募投项目已投资14.69亿元，占项目总投资96.52%。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0亿元，全部用于巴中经开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0亿元，全部用于巴中经开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80129.IB、127499.SH；1780160.IB、127529.SH；1980227.IB、152241.SH；1980394.IB、152372.SH

债券简称	17秦巴新城债01、PR秦投01；17秦巴新城债02、PR秦投02；19秦巴新城债01、19秦投01；19秦巴新城债02、19秦投02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公司债券均为进行增信，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已发行仍处于存续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具体工作计划，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和安排偿债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监管协议完成 2021 年年度付息，其中 19 秦投 02 尚未到付息日，存续期债券不存在延期支付等违约情况。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进行执行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二、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五、资产受限情况

（一）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各类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388,088.54 万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评估价值（如有）
存货	287,144.22	21.01	—
投资性房地产	66,093.00	91.46	—
无形资产	32,927.88	61.61	—
固定资产	1,923.44	35.21	—
合计	388,088.54	25.81	—

（二）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十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无

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一）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是指与发行人经营业务不相关、仅是单纯出于资金拆借或占用，其余为经营性其他应收款

（二）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发生情况，及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是否一致

一致

（三）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09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61 亿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7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四）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八、负债情况

（一）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 64.95 亿元，较上年末总比变动-6.92%，其中短期有息负债 16.78 亿元。

（二）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或其他单笔债务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三）有息借款情况类别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末存在前项逾期情况的

适用 不适用

九、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1,516.20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32.72 万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十一、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二、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披露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1、根据巴中市巴州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做出的(2020)川 1902 民初 3646 号民事判决书，发行人应付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延期监理服务费 7,294,444 元及资金利息，发行人应不服该判决向巴中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述，目前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2、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巴中市中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巴中市中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张

的金额合计为 21,421,477.96 元，该案目前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3、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本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2015 年 1 月 4 日，通过公开招投标本公司与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规划 21 路”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于 2015 年 1 月 10 日开工，2016 年 1 月 22 日竣工。迟延竣工 258 天。因施工客观条件变化，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存在变更设计及工程量的情况。现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未支付工程款、停工损失、工程量减少损失申请仲裁，仲裁金额共计 8,473,408.76 元，目前法院尚未作出仲裁。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第三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四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其他文件可在发行人处进行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333,653.15	61,604,316.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8,154,791.44	641,735,107.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779,858.04	26,913,786.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69,130,789.21	1,387,894,896.5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960,113,775.45	13,084,846,851.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8,881,225.78	198,678,166.27
流动资产合计	16,165,394,093.07	15,401,673,124.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123,372.00	103,123,372.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27,616,506.52	2,926,596,967.52
长期股权投资	214,439,077.88	210,439,07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22,622,755.90	660,930,000.00
固定资产	54,622,041.66	56,115,963.42
在建工程	578,416,940.53	556,200,567.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4,486,043.08	508,763,399.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78,979.58	1,925,51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23,967,015.66	2,369,987,57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60,772,732.81	7,394,082,440.49
资产总计	23,426,166,825.88	22,795,755,565.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962,000.00	95,782,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0,110.00	
应付账款	258,776,222.45	235,256,234.83
预收款项	8,364,664.83	7,787,509.5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72.45	69,427.66
应交税费	14,564,457.57	12,084,864.17
其他应付款	888,472,840.63	527,357,935.20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6,435,989.64	1,991,099,448.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60,585,457.57	2,869,437,419.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79,311,408.43	1,979,311,408.43
应付债券	2,030,000,000.00	2,03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440,068,732.48	4,995,016,477.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49,380,140.91	9,004,327,885.43
负债合计	12,309,965,598.48	11,873,765,305.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70,250,000.00	498,25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36,238,092.80	8,129,574,036.9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823,876.68	136,823,876.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3,969,090.55	940,256,41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97,281,060.03	10,904,904,330.90
少数股东权益	18,920,167.37	17,085,929.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16,201,227.40	10,921,990,260.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426,166,825.88	22,795,755,565.31

公司负责人: 王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根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56,937.10	43,212,36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32,145,244.04	614,069,405.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723,238,765.08	1,839,170,500.8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759,707,323.30	12,136,867,472.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143,548,269.52	14,633,319,738.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123,372.00	103,123,372.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27,616,506.52	2,926,596,967.52
长期股权投资	772,727,880.67	767,727,880.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22,622,755.90	660,930,000.00
固定资产	51,837,228.61	52,874,838.23
在建工程	547,088,608.26	534,550,791.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2,438,415.82	508,757,777.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06,388,547.27	2,360,597,569.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33,843,315.05	7,915,159,196.88
资产总计	22,877,391,584.57	22,548,478,935.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0,110.00	
应付账款	207,701,238.32	208,625,693.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3,479,269.20	10,943,343.74
其他应付款	1,033,222,706.35	678,795,389.3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8,811,769.28	1,224,966,645.3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65,215,093.15	2,123,331,071.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02,597,254.83	1,702,597,254.83
应付债券	2,030,000,000.00	2,03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557,106,552.96	5,868,129,261.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89,703,807.79	9,600,726,516.53
负债合计	11,854,918,900.94	11,724,057,58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70,250,000.00	398,25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36,238,092.80	8,129,574,036.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823,876.68	136,823,876.68
未分配利润	979,160,714.15	959,773,433.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22,472,683.63	10,824,421,346.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877,391,584.57	22,548,478,935.16

公司负责人：王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根生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806,236.31	45,071,225.87
其中：营业收入	109,806,236.31	45,071,225.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536,270.47	41,170,455.49
其中：营业成本	98,021,270.65	16,648,577.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0,105.97	3,435,575.50
销售费用	1,707,749.68	795,791.07

管理费用	22,283,606.62	19,172,725.6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13,537.55	1,117,786.23
其中：利息费用	1,311,385.21	1,202,192.93
利息收入	122,911.36	116,490.81
加：其他收益	30,219,167.34	671,737.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2,931.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03.56	17,352.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13,636.74	9,122,791.46
加：营业外收入	137,797.41	92,561.26
减：营业外支出	1,489,468.45	116,267.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61,965.70	9,099,085.59
减：所得税费用	18,004.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43,961.44	9,099,085.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43,961.44	9,099,085.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09,723.23	9,115,410.2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761.79	-16,324.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143,961.44	9,099,085.5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09,723.23	9,115,410.2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761.79	-16,324.6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王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根生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79,137,952.12	26,168,415.59
减: 营业成本	71,805,670.90	534,731.23
税金及附加	262,775.50	2,877,019.9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069,809.42	13,506,383.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26.06	1,371.13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09.94	40.87
加: 其他收益	3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998,770.24	9,248,910.01
加：营业外收入		30,685.00
减：营业外支出	1,014,439.22	67,458.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84,331.02	9,212,137.0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84,331.02	9,212,137.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84,331.02	9,212,137.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984,331.02	9,212,137.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根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709,546.34	20,353,113.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2.16	4,989.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003,938.52	92,155,44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714,067.02	112,513,543.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26,934.83	40,213,181.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90,130.33	11,627,608.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18,401.68	7,612,714.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0,065.48	24,809,38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65,532.32	84,262,88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248,534.70	28,250,657.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12,316.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70,130.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700.00	7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553,159.92	222,839,572.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6,610,859.92	595,800,019.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4,285,168.82	63,634,21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360,000,001.0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39,408.30	181,976,871.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324,577.12	605,611,086.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713,717.20	-9,811,06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7,081,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81,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7,300,000.00	1,723,74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8,360.01	19,140,32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038,360.01	1,759,963,72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973,150.39	1,154,126,913.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059,314.39	246,965,496.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375.60	16,256,357.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843,840.38	1,417,348,768.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05,480.37	342,614,95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70,662.87	361,054,546.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04,316.02	137,489,356.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33,653.15	498,543,902.74
----------------	---------------	----------------

公司负责人：王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根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008,322.24	323,958.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737,584.70	311,256,86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745,906.94	311,580,819.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4,301.90	593,127.8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16,726.28	5,341,451.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40,803.50	5,811,006.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0,200.52	241,075,90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12,032.20	252,821,49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133,874.74	58,759,328.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555,338.27	222,839,572.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555,338.27	222,839,572.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004,342.20	25,481,459.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7,778,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39,408.30	181,976,871.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043,750.50	225,236,930.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88,412.23	-2,397,35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2,640,000.00	1,710,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8,360.01	19,140,32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128,360.01	1,730,040,32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5,032,276.39	1,131,681,027.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685,593.85	243,545,058.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375.60	16,256,357.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529,245.84	1,391,482,44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400,885.83	338,557,879.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55,423.32	394,919,850.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212,360.42	87,989,776.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56,937.10	482,909,627.13

公司负责人：王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根生

